

##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1月10日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王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由于蒋军先生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董事会于即日召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并以电话、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6人（无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副董事长余厚蜀先生因公出差，以视频形式参会，全体董事推举董事李伯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鉴于蒋军先生已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同意选举王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约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意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磊先生，并授权经办人员办理相关变更的备案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2024-003）。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选举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 （1） 选举王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 （2） 选举王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 （3） 选举王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 （4） 选举王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5） 选举李伯韬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对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发动机健康管理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予以延期，本次延期后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航新航空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24-006）。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07）。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 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国泰君安《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3. 国泰君安《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日